

國立臺北大學 函

地址：23741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151號
承辦人：許婷婷
電話：(02)8674-1111#66049
傳真：(02)8671-8039
電子信箱：tingsu@mail.ntpu.edu.tw

(郵遞區號)
(地址)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北大人字第11505069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

主旨：「不適任教育人員之通報資訊蒐集及查詢處理利用辦法」第2條、第3條、第6條，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15年6月5日以臺教人(三)字第1154201416A號令修正發布，檢送發布令影本及修正條文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5年6月5日臺教人(三)字第1154201416D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校二級以上行政暨教學單位
副本：本校人事室